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陳蕙新

電話：22289111+54907

電子信箱：yishin2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308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40030874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輔導員增聘遴選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具專業、熱忱且符合資格、條件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
(一)114學年度各領域/議題/專業實踐分團新聘輔導員遴選資格及條件、員額及報名方式，請詳閱附件。

(二)報名期程：自114年4月10日(星期四)起至114年5月5日(星期一)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填妥簡章附件三「114學年度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遴聘輔導員服務學校校長同意書」及簡章附件四遴選報名表，逕送各領域/議題/專業實踐分團之領/副召校長學校(簡章附件二)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市立完全中學

—教務處 —收文:114/04/09



1140003420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